

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
铁路货物运价规则附件

货物运价里程表

人民铁道出版社

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
铁路货物运价规则附件

货 物 运 价 里 程 表

人 民 铁 道 出 版 社
1977 年 · 北 京

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
铁路货物运价规则附件

货 物 运 价 里 程 表

人民铁道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市东单三条14号)

人民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

开本：787×1092^{1/16} 印张：23 插页：12 字数：679千

1977年7月 第1版

1977年7月 第1版 第1次印刷

印数：0001—120,000册 定价（科三）：2.00元

毛主席语录

阶级斗争是纲，其余都是目。

列宁为什么说对资产阶级专政，这个问题要搞清楚。这个问题不搞清楚，就会变修正主义。要使全国知道。

抓革命，促生产，促工作，促战备。

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，一刻也不脱离群众；一切从人民的利益出发，而不是从个人或小集团的利益出发；向人民负责和向党的领导机关负责的一致性；这些就是我们的出发点。

货物运价里程表目录

1. 货物运价里程表使用说明	
2. 全国铁路局管辖线路分界示意图	
3. 货物运价里程接算站示意图	
4. 货物运价里程最短径路示意图	
5. 铁路和水路货物联运换装站到码头线里程表	1
6. 国际联运国境站到国境线里程表	1
7. 轮渡线里程	1
8. 集装箱办理站站名表	2
9. 站名首字汉语拼音索引表	3
10. 站名首字笔画索引表	8
11. 站名索引表	11
12. 线路名称表	65
13. 里程表：	
(一) 正式营业线	1
(二) 临时营业线	259
14. 附录：	
(一) 繁、简、异体字对照表	281
(二) 易于混淆站名表	284
(三) 铁路接算站间货物运价里程速算表	287

货物运价里程表使用说明

货物运价里程表，是铁路货物运价规则的附件，用以计算发站至到站间的货物运价里程，并查找车站的营业办理限制。

一、查找车站及里程方法：首先从汉语拼音或笔画站名首字索引表中，查出站名索引表的页数，其次从站名索引表中查出发站和到站的站名里程表页数，再从站名里程表找出到站里程和营业办理限制。

二、计算里程方法：

1. 发站和到站在同一线内，用两站到本线起点站或终点站的里程相减，即可求得两站间的里程。

2. 发站和到站不在同一线上，首先参照货物运价里程接算站和货物运价里程最短径路示意图，查明发站和到站间的最短径路，再按下列方法求得两站间的里程：

(1) 东北与北南方相互间：发站至到站经由山海关时，以发站和到站至山海关接算站的里程相加；

(2) 北方与南方相互间：发站至到站经由郑州或南京时，以发站和到站至郑州或南京接算站的里程相加；

(3) 东北地区内：发站至到站经由沈阳、哈尔滨、郑家屯，或部分发站至到站经由锦州、梅河口、吉林、牡丹江、佳木斯等接算站时，以发站和到站至各该接算站的里程相加；

(4) 北方地区内：发站至到站经由丰台、大同，或部分发站至到站经由天津、济南、徐州、石家庄、太原东、宝鸡等接算站时，以发站和到站至各该接算站的里程相加；

(5) 南方地区内：发站至到站经由株洲、衡阳，或部分发站至到站经由上海东、柳州、广州北等接算站时，以发站和到站至各该接算站的里程相加；

(6) 发站至到站跨及两线以上但不通过前五项中的接算站时，以发站和到站至最近的接算站的里程，与该两接算站间的里程相加（参阅附表接算站间里程速算表）。

三、接算站：在货物运价里程接算站示意图中用红色“○”表示；在里程表中用“★”表示。

四、在里程表接算站栏里程的上部或中部，所列的站名或线名，表示计算里程的经由的站名或线名。附有“()”的里程，表示最短径路的里程。

五、凡通过裕溪口——化鱼山轮渡的货物，应另加算轮渡线所定的运价里程。

六、国际联运货物，经由国境线时，应另加算国境站至国境线的里程（参照国际联运国境线里程表）。

七、水陆联运货物，经由码头支线时，应另加算换装站至码头支线的里程（参照水陆联运码头支线里程表）。

八、最短径路示意图，是以环状线上主要接算站，分别用“→”线指明该环状线不同方向的最短径路的分界点，据以求得发站至到站间的最短径路里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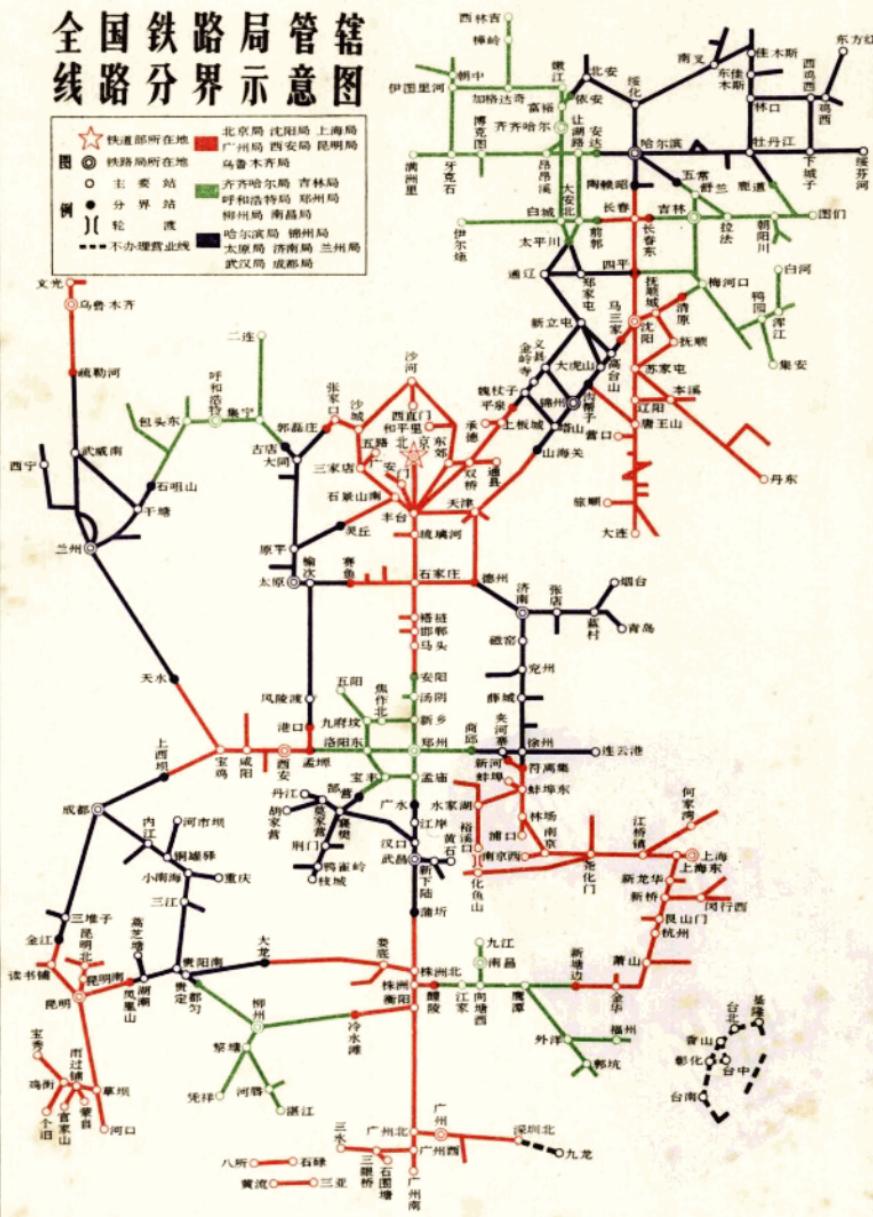
九、同音、混音及易混站名，汇集在混淆站名表中，供防止错填站名的参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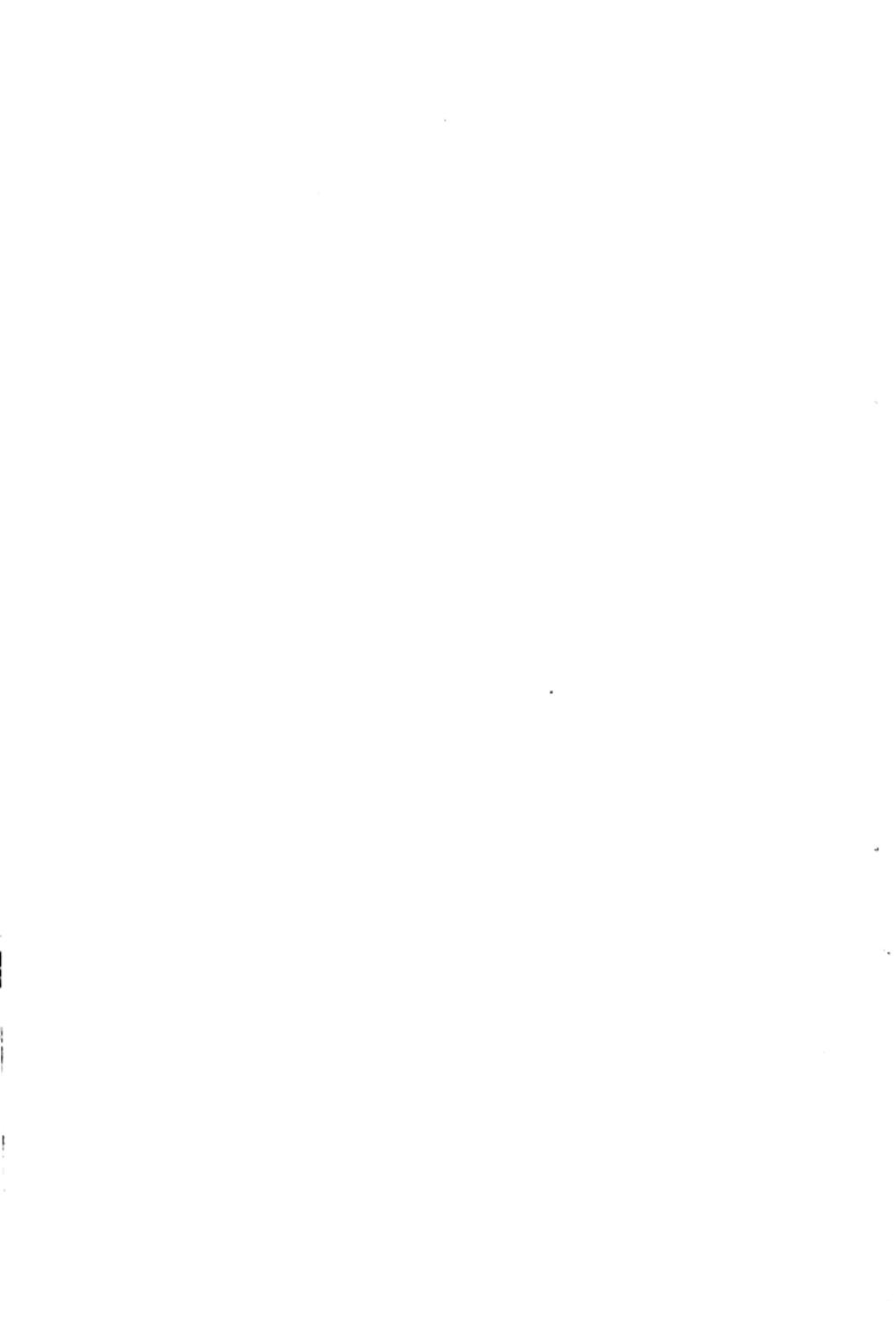
- 十、营业办理限制，用符号“○”表示仅办理；用符号“△”表示不办理。
本里程表所使用的各种符号规定如下，如不能用符号表示时，另行加注文字说明：
1. ▲ 不办理货运营业；
 2. ▲ 不办理危险货物发到（专用线发到的除外）；
 3. ▲ 不办理整车爆炸品及整车一级氧化剂发到（硝酸铵、硝酸钾、硝酸钠和专用线发到的除外）；
 4. ▲ 不办理罐装危险货物到达（专用线到达的除外）；
 5. ▲ 不办理活牲畜到达；
 6. ▲ 站内及专用线均不办理武器、弹药及爆炸品（包括使用保险箱装运的）发到；
 7. ④ 仅办理专用线整车发到；
 8. ④ 仅办理路用货物发到；
 9. ④ 零担仅办理整装零担发到；
 10. ④ 仅办理零担货物发到；
 11. ④ 仅办理整车货物发到；
 12. ④ 办理整车货物承运前保管。

注：符号中的“正”、“另”、“缶”等字作符号用，不是简化字。

全国铁路局管辖线路分界示意图

● 铁道部所在地
 ○ 铁路局所在地
 ○ 主要站
 ○ 分界站
 ○ 轮渡
 - - - 不办理营业线
 ■ 北京局 沈阳局 上海局
 ■ 广州局 西安局 昆明局
 ■ 乌鲁木齐局
 ■ 齐齐哈尔局 吉林局
 ■ 呼和浩特局 郑州局
 ■ 柳州局 南昌局
 ■ 哈尔滨局 鄂州局
 ■ 太原局 兰州局
 ■ 武汉局 成都局





货物运价里程接算站示意图

—東北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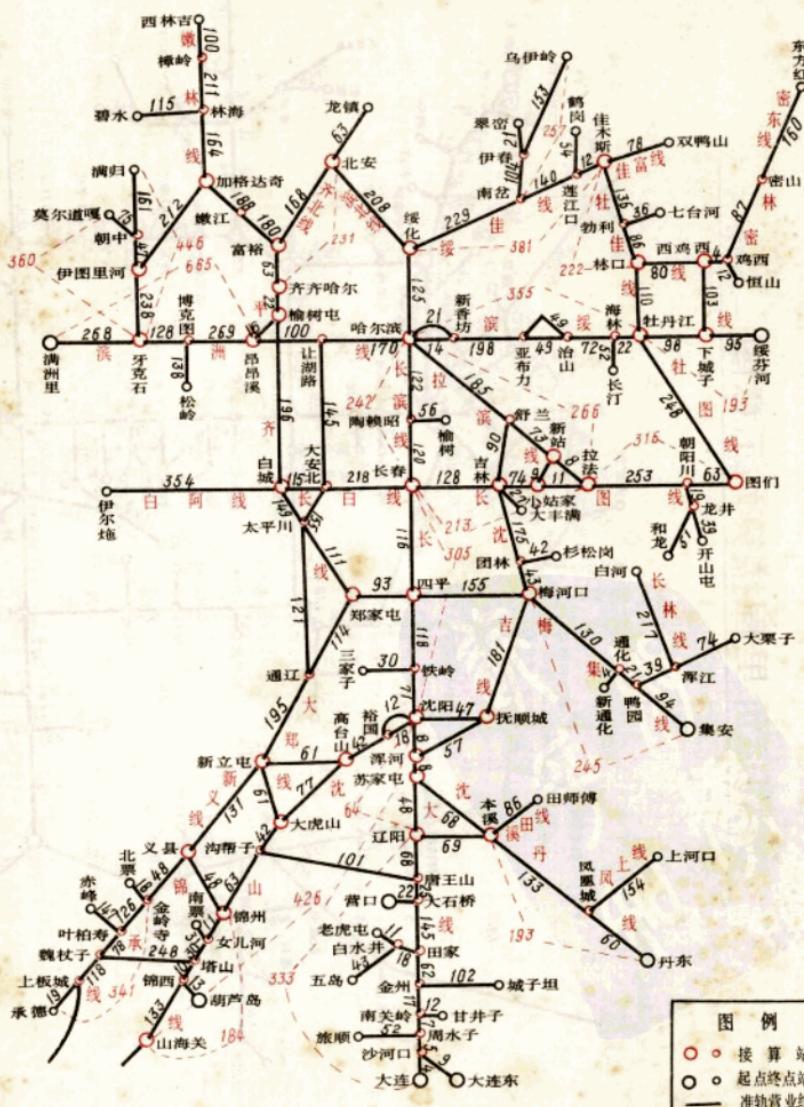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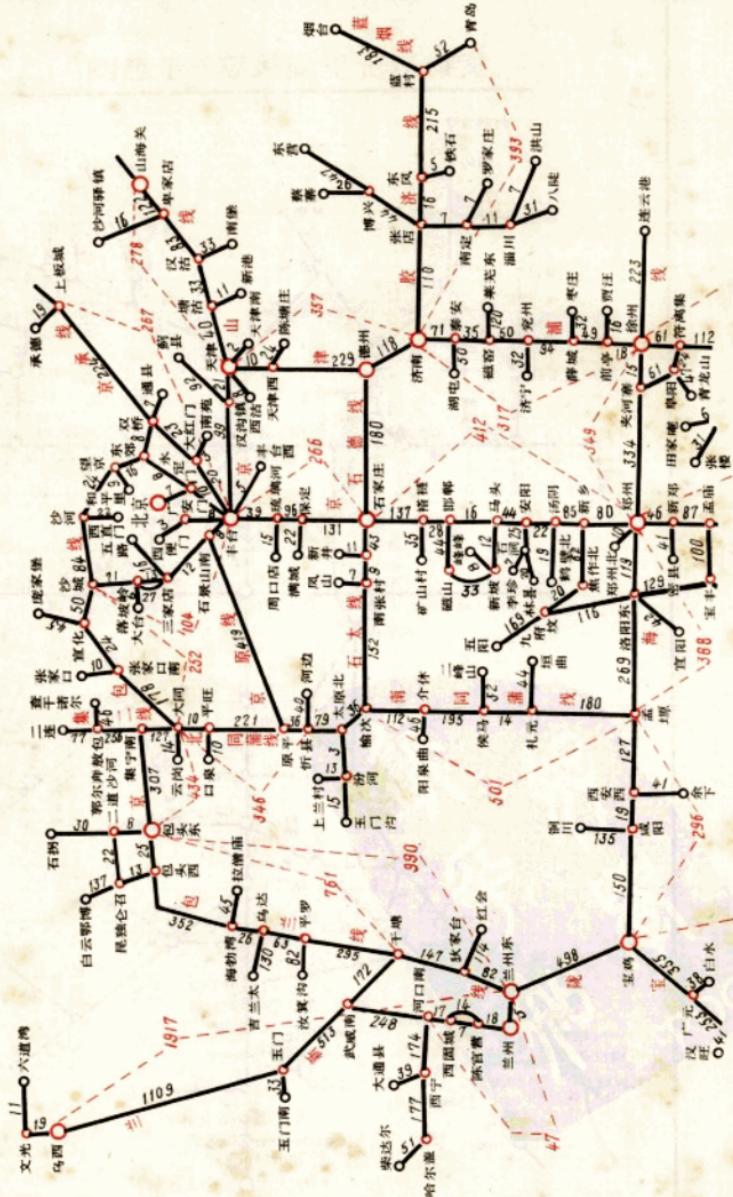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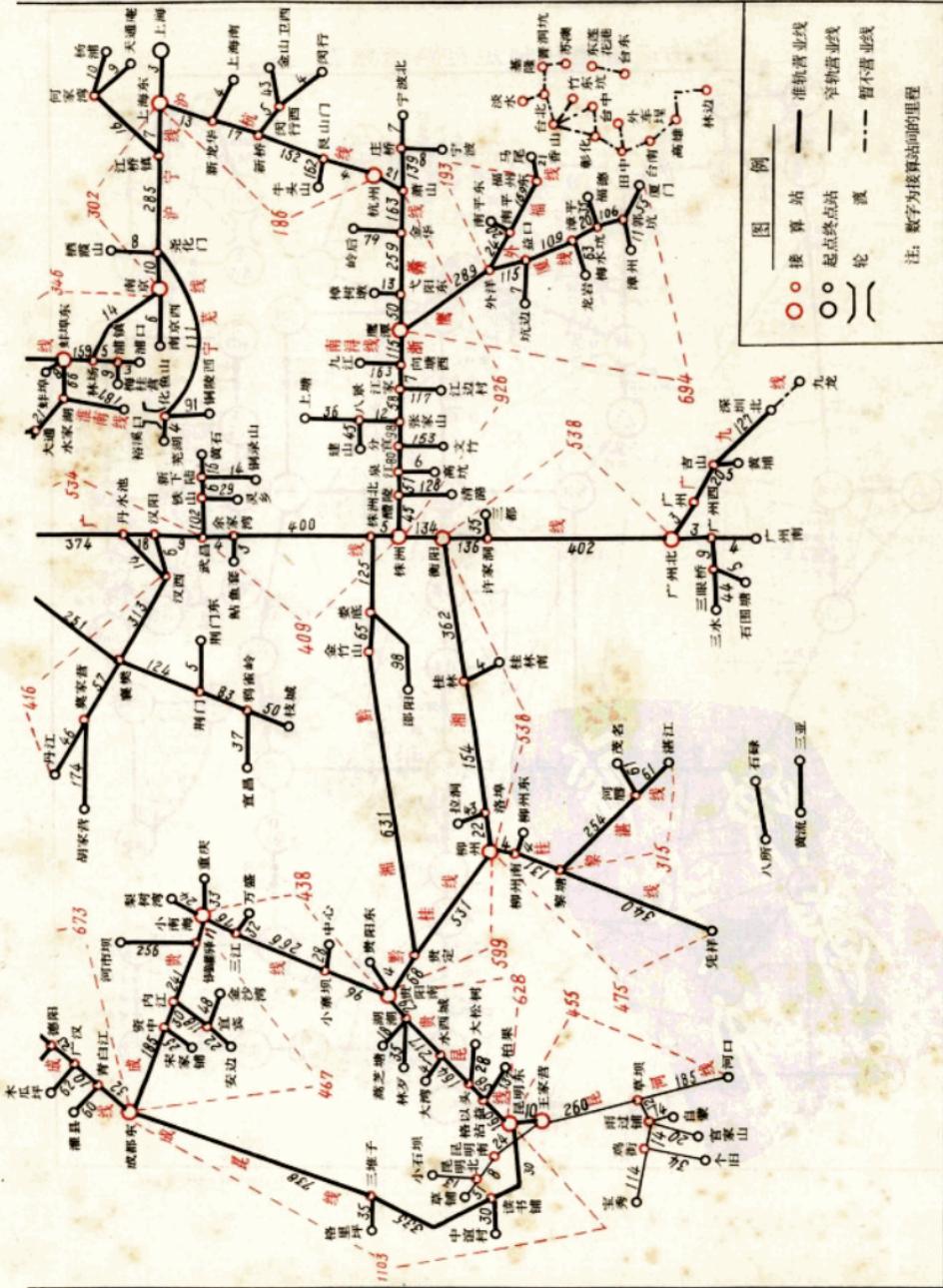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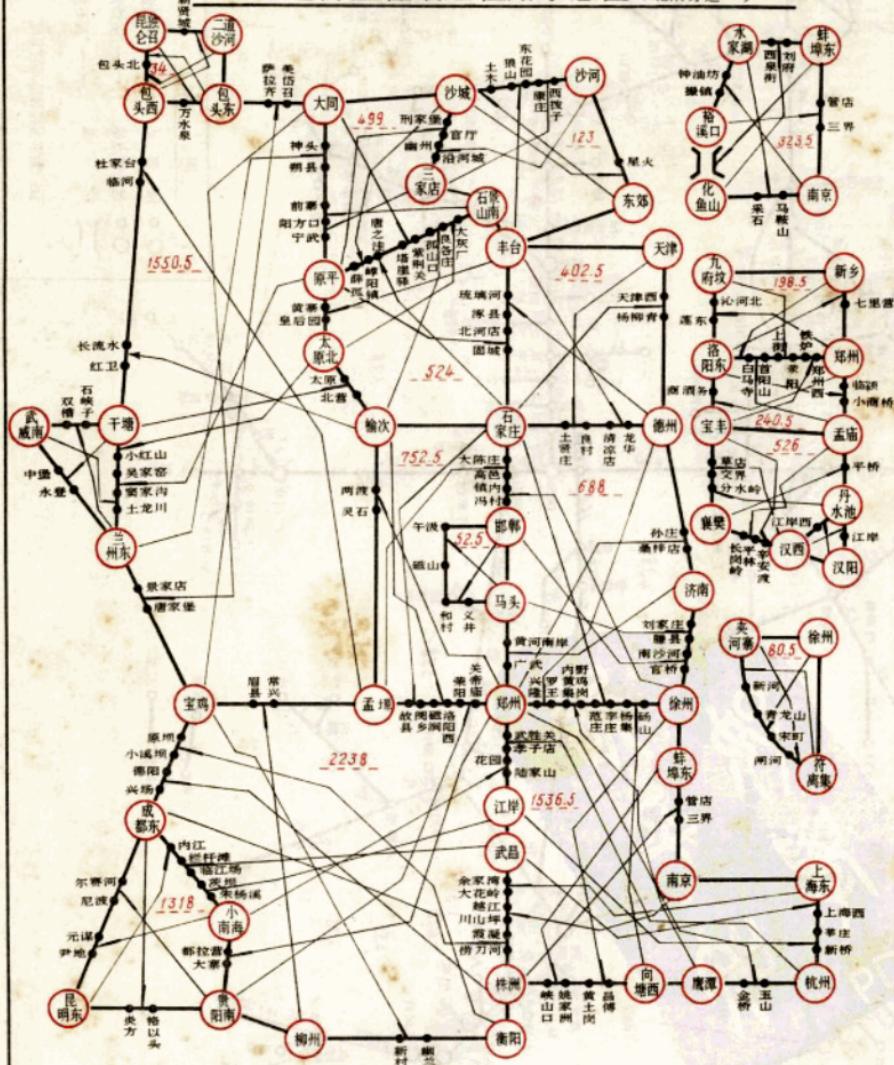
- 接算站
○○起点终点站
—准轨营业线
数字为接算站间里程

货物运价里程接算站示意图 — 北南方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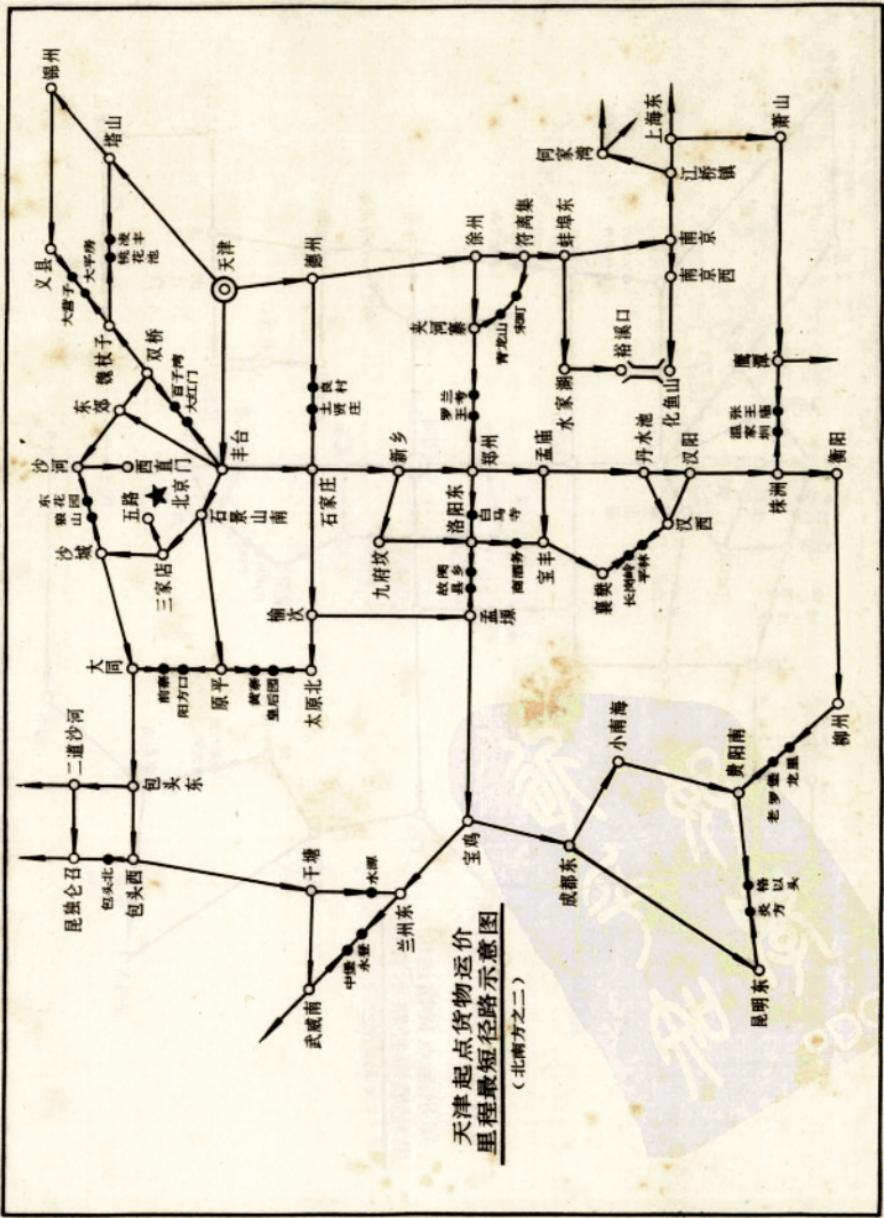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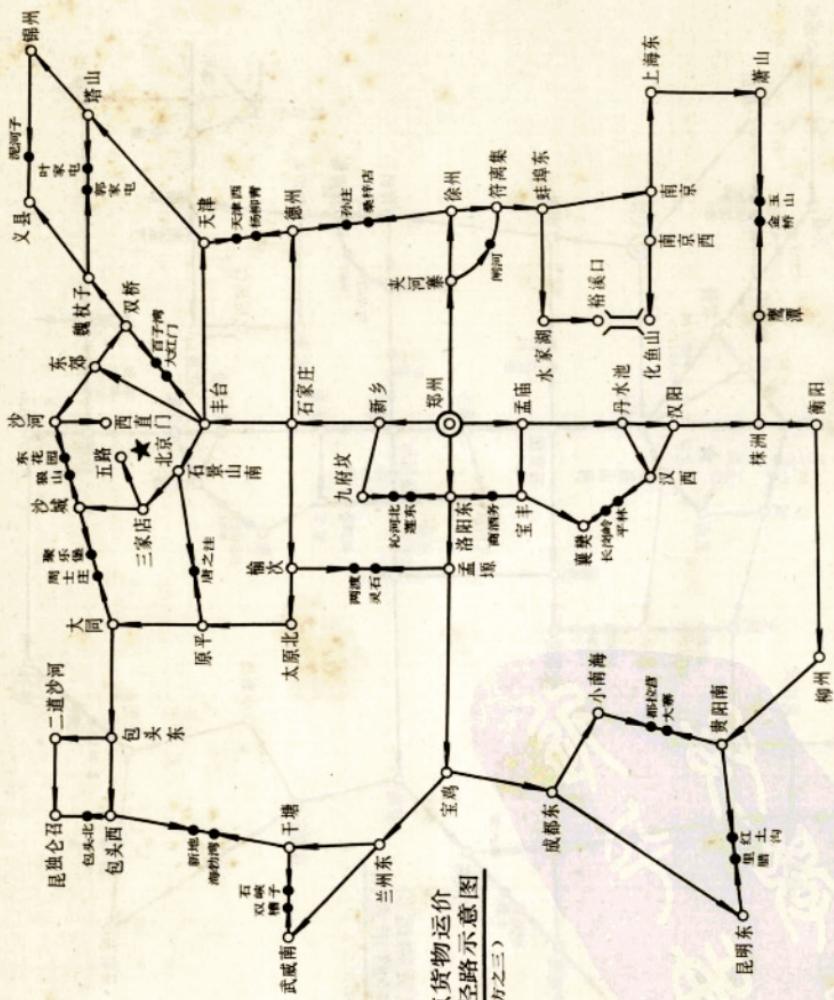


货物运价里程最短径路示意图(北南方之一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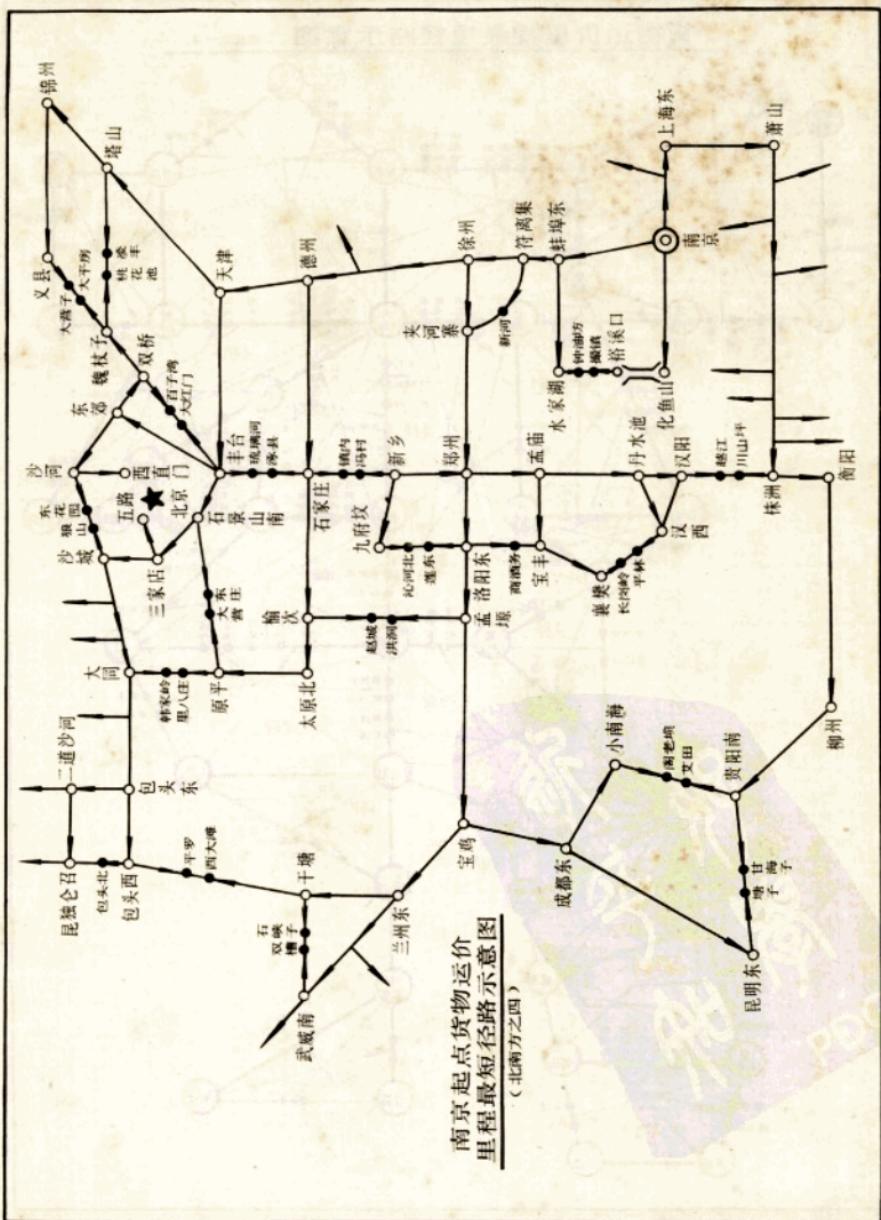


注：环状线包括轮渡里程





里程最短径路示意图



货物运价里程最短径路示意图 (东北之一)

